



烏茲別克簽證須知 2026.02

烏茲別克斯坦共和國駐華大使館

地址：北京三里屯北小街 11 號

辦公時間：-

電話號碼：6532 6305 / 6532 2551

| 護照種類 | 香港特區護照／澳門特區護照 | 美國護照 | 香港 D.I. / 澳門特區旅行證 |
|---------|---------------|------------|-------------------|
| 需否辦簽證 | 不須 | 須 | 暫不接受申請者報團 |
| 簽證辦理 | - | **E-VISA** | - |
| 所需工作天 | - | - | - |
| 證件所需有效期 | 6 個月 | 6 個月 | 6 個月 |
| 可停留期限 | 10 日 | | |

****美國護照持有人 55 歲以上免簽證，以下需辦電子簽證****

如有其他國家護照請另外查詢

****不接受 BNO 報團****

豁免入境簽證

下列地區之護照持有人前往烏茲別克可豁免入境簽證：

免簽證國家

安道爾 加拿大 冰島 蒙古 聖馬利諾 阿根廷 智利 愛爾蘭 黑山 塞爾維亞

澳大利亞 克羅埃西亞 義大利 荷蘭 斯洛維尼亞 奧地利 捷克共和國 拉脫維亞

紐西蘭 斯洛伐克 比利時 丹麥 列支敦斯登 挪威 西班牙 波斯尼亞與赫塞哥維納

愛沙尼亞 立陶宛 波蘭 瑞典 巴西 芬蘭 盧森堡 葡萄牙 瑞士 汶萊達魯薩蘭國

希臘 馬耳他 塞浦路斯共和國 英國 保加利亞 匈牙利 摩納哥 羅馬尼亞 梵蒂岡

美國



辦理簽證提示：

- ✧ 簽證費用及列載之內容資料僅供參考用，一切正確資料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
- ✧ 證件遞交領事館辦理簽證期間，一概不能提早取回證件，敬請留意。
- ✧ 旅遊證件須具 6 個月以上有效期。
- ✧ 旅遊證件內須留有『兩版全新空白內頁』以供領事館黏貼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境紀錄蓋印用。
- ✧ 請勿使用"可擦拭原子筆"(擦得甩原子筆)填寫申請表。
- ✧ 遞交之所有文件，必須為實體影印本，不接受拍照形式。